

台北市政府九十一年度（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一月）施政綱要

施政目標

在國內經濟成長停滯、稅收嚴重短絀的不利因素衝擊下，本府各項市政建設明顯而直接的受到影響，舉凡基層建設經費、公共設施的開闢、學校與公園的養護與社會福利的支出等，均遭受波及，面對此一橫逆，本府本著全面擲節開支及嚴格控管各項施政計畫預算之原則下，力求捍衛「市政建設不能弛廢，市民福祉不容犧牲」之最高原則，並且已有豐碩的成果，台北在亞太地區城市排名，不論是商業城市、居住品質城市、抑是資訊城市，均名列前茅。

兩年多來，我們秉持建設「台北第一」作為推展各項施政建設之準則，期能營造台北成為「市民福祉第一」、「生活品質第一」的理想，並以「超越、再超越」的精神，大步前進，希望台北能在世界舞台上占有一席之地，完成「台北站出去、世界走進來」的終極目標。我們已推動垃圾費隨袋徵收政策，讓環境優質化；全面進行交通大執法，做好尊重路權及還路於民的兩大信念；致力於網路新都及社區網路的全面推動，及完成政府行政電腦化與便民服務自動化，讓服務不打烊。未來，我們更要以「馬不停蹄、全面出擊」的精神來完成擴大捷運路網、打通交通動脈、廣續推動基礎建設與都市計畫、建立公平

正義社會、維護社會治安、舉辦具城市特色的文化活動及推展城市外交等各項市政重點工作，
基此，在未來的一年當中，本府重要施政目標如下：

一、前瞻的都市發展

為改善市民居住環境，促進都市均衡發展，持續辦理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重大專案計畫規劃。另為落實市民參與，提升地區環境品質，積極推動「地區發展計畫」、「地區環境改造計畫」及「社區規劃師制度」。除此，並持續推動老舊社區都市更新，加速傳統零售市場及批發市場新建、改建暨整建。加速公共空間再造，改善公共環境品質，以促進都市產業活化，均衡東西發展；廣續協調推動台北車站、西門市場、歸綏街、華西街附近等策略地區及本市整建住宅之更新開發；簡化都市更新作業程序，獎勵民間參與都市更新事業，提升審議效能。推動興建內湖線、板橋線第二階段、土城線、新莊蘆洲線、小碧潭線等工程，辦理捷運與公車票證、路線整合及轉乘優待，以強化大眾運輸系統效能，達大眾運輸使用比例 50%之目標。推動無障礙行人交通環境，整頓機車停放秩序，落實「人性化」交通政策。建構安全、便捷計程車搭乘環境，落實計程車服務站及招呼站之管理；檢討現有公車路線，提升公車服務之可及性及便利性。持續加強交通違規裁罰催繳，以落實裁罰目的。持續增闢本市路外公共停車場，擴大辦理路邊停車位限時停車措施，提升停車供給效能。擬訂臺北市觀光整體發展計畫，奠定觀光事業利基。推動生物科技產業發展，建構電子化企業的優質架構，以利用網路行銷通路促進商機。推動市政業務委

託民間經營，投資具有政策性開發價值之土地，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請民間開發或與民間合作開發，推動都市發展。

二、公義的都市社會

結合民間企業，加強推動資源整合（福利聯合國），建構完整服務輸送體系；積極推動低收入家庭發展方案，整合就業、庇護工作、儲蓄、住宅、社會支持等服務。增設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機構，建構身心障礙者全人服務及轉銜系統；強化失能、獨居老人照顧服務網絡效能，辦理老人安養（護）機構評鑑，提升照顧品質。強化弱勢家庭兒童、少年支持性方案，落實家庭暴力與性侵害防治工作。廣續推動殯葬業務改革，積極辦理殯儀館設施改善，以提供市民溫馨與尊重之治喪環境。另依「台北市勞工權益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訂定「台北市勞工權益基金補助辦法」，建立關廠歇業與重大勞資爭議處理機制；加強外籍勞工管理，保障市民就業權益；防制就業歧視，保障職場工作平等。廣續推動「台北市非自願性失業勞工及特定對象就業促進整合服務計畫」，開發建置虛擬就業服務站、職業資訊系統，提供民眾便捷的就業資訊服務；積極推廣「區里協尋失業人口通報系統」，建立完整失業人口資料庫。規劃興建「台北市原住民教育暨文化研習中心」（凱達格蘭文化館），設置具有原住民色彩之活動展演空間；落實「台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定期追蹤其執行成效，以提升原住民之工作機會。提升本市各層級醫院醫療服務品質，並提供民眾醫療爭議申訴管道。推動急診轉診作業輔助措施與專業人

力培育，以提升緊急救護品質。建立傳染病網路通報系統，加強疫情監視。推動婦女健康服務政策，並加強本市產後護理機構與坐月子中心之管理。

三、多元的都市文化

建構多元、人性化的教育文化環境，推動文化心靈的品味革命，以活絡文化台北的新風貌。推動教育心的革新，全面實施生命教育、鼓勵師生於社區服務中學習，建立學校組群及教育夥伴關係，活絡教育新文化及新精神，鼓勵私人興學、適度合併、改制、新設公立學校，創造公私均衡的多元教學情境。試辦教學導師制度、研發教師分級制以提升教育專業品質，激勵績優私立幼稚園、提升幼兒受教品質，籌設第三所特教資源中心、擴大特殊教育支援系統，強化學生體適能及游泳能力、興建各類型體育館，擴大週休二日市民運動健康系列活動，打造健康活力台北城。擴大社教機構民營化，開辦網路大學、建構市民終身學習網絡、社區大學推廣公共性事物課程，塑造現代化公民社會。策劃全方位的文化政策，研修振興藝術相關法規，推行各縣市文化合作與交流，加強多元國際文化交流，建設本市成為亞太文化之都。推動文化資產之保存與活化利用，獎勵文化人才之培育，推廣規劃各類藝術文化活動、開發藝文人口，使文化紮根於市民生活中。扶助傳統藝術與民俗技藝、協助弱勢藝文團體，強化社區參與、鼓勵專業人力走入社區，活絡地方藝文活動，建立地方文化特色。規劃文化設施及展演場所，擴大藝文展演空間委託民間經營，推動綠色資源保育計畫、加強公共藝術審議機制，建立人文與自然共諧的山水台北

生活環境。配合台北市客家文化會館、北區分館暨藝文活動中心之營運管理，辦理各項客家文化、語言、禮俗等傳承工作。

四、安全的都市生活

推動「警政社區化」，強化警勤區服務功能。廣續執行「市府犯罪預防宣導團」工作，建立合理可行的犯罪預防和為民服務的警察評比制度，規劃執行治安風水師，以期有效防範住宅竊盜。加強推行守望相助工作，建立社區自衛體系及完善預警體系，輔導鄰里大廈(高樓)、社區、工商市場成立守望相助巡守隊，強化社區維護治安能力。加速培養網路犯罪偵防人才，防制網路犯罪。嚴正「重點性交通執法」，落實「路口淨空」，貫徹「清除路霸」，廣續加強「取締酒醉駕車」執法與宣導。建立婦女二十四小時保護支援系統，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執行，實施護童專案，改善收容婦孺安置場所及設備，提供婦女適切貼心關懷及緊急救助服務。落實執行「報案三聯單」及「報案單一窗口」制度，建立高效率的報案服務系統；戮力公共場所消防安全檢查，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場所之管理及檢查。健全防災體系，分區舉辦聯合防救災演練，提升災害緊急應變能力。擴大國際搜救隊編組與功能，精進救災訓練。加強「金鳳凰」專責救護技術員訓練，充實救護裝備器材與人力，以提高本市到院前心肺停止患者存活率。加強雨水下水道排水系統改善，建置雨水下水道資訊管理系統以降低市區積水情形；改善建築工地施工管理，以維護施工品質及公共安全。推動天然瓦斯安全

管理，建立台北市環境地質基本資料庫，執行坡地體檢工作並辦理山坡地聚落拆遷安置等工作，以提供市民安全、舒適、高品質的生活環境。

五、參與的都市政治

廣續推動城市外交活動並積極參與國際組織活動。推動臺北廣播電台公共化，建構專屬新聞發布網站，提供網友及媒體即時市政訊息。訂定「臺北市漫畫出版品租售管理自治條例」（草案），確實執行漫畫出版品分級制。推動本府公文處理現代化、行政作業電腦化；辦理網路新都綱要各項計畫，協助建構市民九大生活網；建置市政資料庫，簡化作業程序，以達資源共享。辦理市長基層之旅、市長區政說明會及市長與民有約，強化各項施政對民眾之宣導、溝通機制；健全區級防災體系，強化救災應變能力；廣續輔導各區公所進行 ISO9001 國際品質認證工作。積極推動社區環境改造計畫，輔導各區興建公民會館，營造地區特色。推動公園付費使用設施委託經營管理及委外維護政策。辦理二十一世紀公民養成訓練，培養基層公民領袖及推動友善里鄰生活環境認證。輔導宗教團體，進行基礎田野訪查，建置宗教管理系統，結合民間力量，推動合理化公設民營制度，增加服務供給。

六、永續的都市環境

加速進行第三垃圾衛生掩埋場關建，強化垃圾清運及源頭管制；執行「台北市空氣品質改善及維護

計畫」，加強松山機場噪音管制；建立本市土壤重金屬含量資料及地下水水質資料，辦理加油站貯油槽系統調查計畫；加強公廁清潔維護運動，建立優良如廁文化；加強飲用水稽查、管制，確保飲用水品質；推動清潔季，加強春節前大型廢棄物清運工作；規劃推動廚餘、落葉木質及其他有機廢棄物回收再利用；加強違規小廣告清除、取締告發業務，委託民間清除河面廢棄物；維持焚化廠、掩埋場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品質。廣續辦理污水下水道建設，於九十一年底達成迪化污水處理廠開始試車運轉與污水下水道普及率達 60%之目標。配合都市建設，輔導攤販入店營業，逐步納入正規商業體系。以坡地防災之理念，結合生態保育觀念，充實本市之關渡自然公園、內雙溪森林自然公園、華江雁鴨自然公園及四獸山市民森林之教育解說設施。提升自來水客服中心管理功能，二十四小時全年無休處理用戶問題，全面改善水表表位，整理防火巷老舊管線，維護飲用水安全。廣續執行愛心犬收容管理、貫徹執行「動物保護推動計劃」及動物衛生保健工作。

各部門施政要項

壹、一般行政

一、廣續推動城市外交活動，加強與現有姊妹市之聯繫互訪，並落實與各姊妹市，夥伴市及其他國際重

要城市間之政治、經濟、文化、科技、體育及社會等各層面之交流，以及推動本市雙語化環境與拓展外僑聯繫及服務工作，並積極參與國際組織活動，及加強向亞太地區各主要友好城市推廣「亞太文化之都」及「亞太科技之都」構想。

- 二、運用企業管理方法，辦理事務、出納及管理動產業務，經濟有效分配辦公場所及宿舍，支援市政推展。
- 三、落實執行ISO9002國際標準品保制度，並以「親切、效率、便民」的服務品質，貫徹市長「廉正、明快、主動、親切」的施政風格。
- 四、廣續貫徹執行「公廁年」之政策，並推動市政大樓辦公環境之人性化管理，提供更舒適、安全、效率的服務，同時配合市民廣場及禮堂全面開放後各項活動所需執行之安全維護與軟、硬體設施強化管理工作。
- 五、提高本府議事效率，強化府會溝通協調，促進府會關係和諧，共創市民福祉。
- 六、積極推動本府公文處理現代化作業，建立電子化政府。
- 七、繼續執行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厚植國力以保家衛國。
- 八、勤探民意，揭發擾民弊政，襄輔施政興革，發揮視察功能。

貳、民政

- 一、推動區政發展規劃案，辦理市長基層之旅、市長區政說明會及市長與民有約，強化各區重大施政計畫與民眾溝通；強化區政督導功能，培養區里工作人員職能，選拔績優民政人員激勵士氣，以增進為民服務成效。
- 二、健全區級防災體系強化救災應變能力；辦理本市各區公所區政業務ISO9000制度2000年版改版作業。
- 三、廣續推動社區環境改造計畫，受理社區提案，鼓勵市民參與鄰里公共空間改造；辦理臺北市里民活動場所租金補助，以有效擴充市民活動空間；輔導各區興建公民會館，營造地區特色；辦理二十一世紀公民養成訓練，培養基層公民領袖及推動友善里鄰生活環境認證。
- 四、辦理第九屆里長、市議員暨第三屆市長選舉，健全地方自治，配合資訊技術革新選務。
- 五、輔導宗教團體，建置宗教管理系統，舉辦宗教高峰會。
- 六、辦理民俗節慶、基層藝文、聯合婚禮、春秋祭烈士入祀、孝悌楷模、成年禮等活動；為增加不同社群間之交流，藉著非政府組織會議暨同志公民運動等活動之辦理，以增進不同社群、團體間的平等與尊重。
- 七、辦理客家文化保存工作，配合台北市客家文化會館、北區分館暨藝文活動中心三館室之營運管理，辦理各項客家文化、語言、禮俗等傳承工作；辦理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之營運管理暨協助文化局

辦理古蹟維護工程等事宜。

- 八、籌辦釋奠典禮，辦理祭典禮儀、佾舞、雅樂之研習，傳承我國重要文化資產，促進國內外祭孔禮儀文化交流，增進城市外交。結合民間資源有效推動文化經典傳承與推廣；配合夜間照明設施完成，加強夜間服務機能。
- 九、配合本府網路新都的打造，開放網路預約申請，提升服務品質、建置全民影像檔及戶籍簿冊光碟作業工作；加強跨機關間戶政資料流通共享。
- 十、開辦「大陸新娘暨外籍新娘生活適應輔導班」，協助大陸新娘暨外籍新娘儘速融入社會，適應在台生活；規劃巡迴服務車深入偏遠郊區，提供機動性服務，開創新的服務措施、建立市民指紋影像檔，以指紋辨識身分、提供快速通關便民服務窗口、並防止偽冒領身分證情事、廣續辦理戶籍業務綜合受理、配合落實推動免書證免謄本等作業、全面換發國民身分證、辦理本市戶政業務ISO9000制度2000年版改版作業，並廣續落實ISO制度之維護等事宜、廣續推動本市道路序號及門牌指標等措施、改善市容並提升市民生活品質、廣續推動便民服務、辦理全國戶政日，擴大戶政成果宣導。

參、財政

- 一、嚴密庫款收支及債務管理，活化財務調度效能；提升集中支付作業績效，落實便民服務理念。

- 二、強化歲入管理，督促各機關落實相關開源節流措施，減少不經濟支出，籌措財源，以支援市政建設。
- 三、加強基金資金管理，提升資金運用策略與效率，廣續推動市營事業民營化，以增進事業競爭能力。
- 四、加強納稅服務及租稅宣導工作，增進徵納和諧，營造優質稽徵環境。督導稅捐處依法稽徵，積極清理欠稅，有效徵起稅款，增裕庫收。
- 五、廣續推動「台北市振興景氣方案」，創造商機，並舉辦「市長與中小企業有約」等座談會，協助業界解決經營困境，提振本市經濟景氣。
- 六、有效管理台北銀行公股股權，健全經營體質，以保障市府權益。
- 七、督導本市信用合作社及各區農會信用部，依法令規定穩健經營，重視客戶權益，注意安全維護，並配合金融政策，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取得融資。
- 八、推動公辦民營業務，導入民間活力，減輕財政負擔，強化市政服務品質。
- 九、加強市有財產管理、全面清理被占用之市有財產及加速處理市有非公用土地，以發揮市有財產使用效益，增加市庫收入。
- 十、投資具有政策性開發價值之土地，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請民間開發或與民間合作開發，推動都市發展。

肆、教育

- 一、推動教育發展綱領及教育心念革新，全面實施生命教育，建立學校群組及教育夥伴關係，擴展學校師生服務學習及童軍教育，強化兩性平等教育及法治教育，活絡教育新機制、新文化及新精神。
- 二、落實教育行政民主化，結合民間教育團體、組織，加強教育革新發展，推動學校本位管理及各項教育實驗、辦理多元入學方案及宣導活動，創造多元教育情境。
- 三、鼓勵私人興學，兼顧公私教育均衡發展，適切調整公立學校新設、合併、改制相關作為，輔導協助私立學校穩健經營。
- 四、注重教育專業品質，實施「校務評鑑制度」、「校長遴選制度」、「教訓輔合一制度」、專業匯談，獎勵績優導師，試辦「教學導師制度」，研發「教師分級制度」，革新教育視導措施，健全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之功能，繼續提高國小教師員額編制，調降各級學校班級人數，落實九年一貫課程、小班教學、創新教學、體驗教學，達成完全學習之理想。
- 五、配合課程改革及教師專業提升，整合教學資源，推動教學環境改造計畫，加強學區劃分措施，推動外語及母語教學，落實「各級學校春暉方案」、「防治幫派滲入校園實施方案」、「學校社會工作方案」。
- 六、激勵私立幼稚園辦學績效，建立教師福利制度，提供優質學習環境，保障幼兒受教品質；加強特殊

教育學生鑑定、安置、輔導措施，推動「特殊教育學生個案管理計畫」，籌設第三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發展健全之特殊教育完善體制。

- 七、開展務實之教育建設，建構多元智慧及校園與學區安全的教育環境，繼續改善學校各項新修建工程，新設各級學校及各項教育設施，貫徹學校及教育機構公共安全措施，辦理學校用地徵收、撥用及關建事項，改善師生教學環境。
- 八、強化現行體育行政功能，增進學生體適能及游泳能力，興建體育場館，規劃周休二日市民運動健康系列活動，爭取辦理國際性體育賽會，妥善充分開放校園，落實學校午餐，推動衛生保健工作，積極打造健康台北城。
- 九、推動落實「資訊教育白皮書計畫」，建構優良資訊教學環境，建立教學資源入口網站，辦理教師資訊素養檢定，推動資訊科技融入各科教學；設立並充實「終身學習網」內容，開辦「網路大學」，營造多元、便捷學習環境。
- 十、繼續推動社教機構公辦民營，整合社教資源及教育基金會功能，協助本市教育發展；督導社區大學發展公共性事務課程，打造現代化公民社會；積極推動成人職業教育、成人基本教育、家庭教育、及弱勢族群成人教育，建立市民終身學習體系，並強化國際教育交流。

伍、建設

- 一、推動生物科技產業發展：落實「臺北市發展生物科技產業推動小組」設立機制，並依本市生物科技產業發展策略擬訂計畫，推動生物科技產業。
- 二、輔導中小企業、創造經營契機：推動電子化企業的優質架構，以利用網路無遠弗屆的行銷通路促進商機，並持續舉辦各項研習及座談會、提供企業診斷、經營輔導等服務，以改善企業經營績效，提升企業競爭力。
- 三、推動天然瓦斯安全管理：督導各民營天然瓦斯公司貫徹執行「規劃及建置供氣區塊、推廣天然瓦斯用戶裝（換）置微電腦瓦斯表及集合住宅（大樓）加裝緊急自動遮斷閥」等重要安全防護措施，對各項貯、輸、配氣及用戶管線設備提供安全及穩定供應，以維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四、發展休閒、精緻農業，提高民眾生活品味與農民收益：擴大辦理「親一夏台北」等農業文化系列活動，鼓勵市民體驗參與；推廣本市高經濟特有農作物，建立蔬果安全品牌認證，以提高農民所得，達到「市民受惠、農民受益」相互提攜的目標；結合社區與民間團體，持續協助辦理住宅社區與機關學校之綠美化工作，以提升本市環境品質，並促進社區間之合作與互動。
- 五、落實執行水土保持法，結合坡地防災與生態保育：賡續加強山坡地違規案件之查報取締，有效遏止本市山坡地之濫墾、濫葬行為，結合義工及熱心市民的力量協助巡查通報，加強水土保持之宣導教

育；並以坡地防災之理念，結合生態保育觀念，充實本市之關渡自然公園、內雙溪森林自然公園、華江雁鴨自然公園及四獸山市民森林之教育解說設施，整建維護市郊山區步道系統及植生綠美化，提供市民更多之休閒遊憩場所。

- 六、貫徹實施「臺北市加強山坡地安全管理方案」：為有效防制山坡地災害，繼續推動「臺北市加強山坡地安全管理方案」計畫，包括建立台北市環境地質基本資料庫、執行坡地體檢工作、辦理集水區治理與山溝野溪整治工程、嚴格審查開發建築之水土保持計畫及加強施工中監督檢查、辦理危險山坡地聚落拆遷安置等工作，以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七、重塑市場新形貌：廣續推動零售市場現代化，發展傳統市場宅配服務，建構網路行銷系統；並加速傳統零售市場及批發市場之新建、改建暨整建，以提供市民舒適之購物場所，有效調節貨源，以充裕農產品之供應，並規劃管理地下街商場。
- 八、落實攤販政策：依攤販政策白皮書執行，除利用地理資訊系統（GIS）建立全市攤販資料外，並成立攤販稽查隊，專責取締違規攤販，以落實攤販管理；配合都市建設，輔導攤販入店營業，逐步納入正規商業體系，建立公平商業秩序，期能更有效的紓解攤販問題及結合攤商、攤販、住家、商店規劃形象觀光市集。
- 九、提升行政效能，健全商業發展：配合本府建置虛擬資料庫計畫，促進登記業務資訊化；推動免書證、

免謄本及網路申請，提升行政效率；加強違規商業之輔導登記及八種行業暨電子遊戲場業之管理，維護商業秩序；積極推動商店街區輔導計畫及協助老舊地區商業振興，提升商業競爭力。

十、廣續執行愛心犬收容管理、貫徹執行「動物保護推動計畫」及動物衛生保健工作：繼續委託本市動物醫院協助收容愛心犬，結合「愛心小站」網，提升愛心犬認養率；配合全國動物疫病聯防體系，擴大動物保護，有效監控疫情，防範動物疫病之發生；辦理犬隻絕育補助及寵物登記以落實畜犬管理。

陸、工務

一、加速本市快速道路興建，打通市區巷道，加強辦理道路整修、橋涵檢測，促進市區道路系統服務品質。廣續辦理人行道更新以逐步建構平整、無障礙的行人空間。

二、興建、擴建、改建及維護、更新抽水站設備，加強雨水下水道排水系統改善，完成排水系統檢測，建置雨水下水道資訊管理系統以降低市區積水情形；廣續辦理本市整體防洪計畫，澈底消除水患。

三、廣續辦理未完成之污水下水道主次幹管、分管網及用戶連接管工程，使本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於九十一年底達成普及率60%之目標。

四、積極辦理迪化污水處理廠提升為二級處理工程，於九十一年底開始試車運轉為目標。積極辦理臺北

地區污水處理廠污泥處置規劃，籌建污泥處置中心，以評估最適合之污泥處理方式，及有效處理未來各污水處理廠之污泥，並導入資源回收再利用之觀念。籌建污水下水道系統自動化監控設備，俾利及時控管各項設施運作。

- 五、規劃執行本市廣告物整頓工作，持續加強現查現拆作業，以有效遏阻新違建產生，並全力配合「妨礙公共衛生下水道接管工程專案」防火巷（間隔）違建之執行，以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 六、加強建築工地施工管理，廣續推動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制度，提高營業場所申報比例，以維護施工品質及公共安全。
- 七、落實建築執照申請案件建築師及專業技師簽證負責制度，持續推動行政與技術分立制度，加速申請案件之審核時效，提高行政服務效率。
- 八、積極規劃關建公園（綠地）並辦理老舊公園設施更新，迎合現代休閒需求，並於市區綠帶、大型公園栽植時令草花，裝扮都市活潑景象及視覺美感，以提供市民高品質之休憩環境。廣續推動公園付費使用設施委託經營管理、公園委外維護政策及民間參與公園綠地行道樹認養，以撙減人力，節省年度預算支出。
- 九、加強配合道路新築人行道更新工程及社區環境改造，施設路（街）燈，以達提升街道照明並兼顧都市造景之功能。廣續辦理路燈電源箱與燈桿共桿，以達美化市容、提升市民生活品質之目標。

十、廣續推動共同管道，建立優質維修管理路網，並施築纜線管路，以減少路面開挖，提升道路使用效率。

柒、交通

- 一、編印「機車騎士手冊」與「小汽車駕駛人手冊」，落實交通安全之教育宣導工作。
- 二、辦理捷運與公車票證、路線、組織整合及轉乘優待，強化大眾運輸系統效能，以達大眾運輸使用比例50%之目標。
- 三、推動無障礙行人交通環境，改善騎樓及人行道行人步行空間，整頓機車停放秩序，規劃機車彎，落實「人性化」交通政策。
- 四、建構安全、便捷的計程車搭乘環境，落實計程車服務站及招呼站之管理，持續推動080智慧型叫車轉接系統、計程車服務品質評鑑及駕駛人健康檢查措施。
- 五、延長現有公車專用道路網及改善現有公車專用道站台；檢討現有公車路線，提升公車服務之可及性及便利性。
- 六、持續推動增設行人倒數計時顯示器設施，辦理交通號誌LED燈面及鋁合金燈箱推展計畫。
- 七、配合捷運公司與公車處整合市府規劃專案小組，廣續辦理公車處與捷運公司整合暨公車處未來組織

調整事宜。

- 八、持續加強交通違規裁罰催繳及一次裁罰之牌駕照註銷作業，廣續推動自動轉帳等多元化之繳款方式，以落實裁罰目的。
- 九、持續增闢本市路外公共停車場，以提供適量停車空間；並擴大辦理路邊停車位限時停車措施，提升停車供給效能，改善停車環境。
- 十、擬訂臺北市觀光整體發展計畫各項方案，經由觀光委員會整合行政系統運作體系與府內外觀光資源，奠定觀光事業利基。

捌、社政

- 一、廣續辦理市民社會福利論壇，推動市民愛心網、福利網、社區網建置，擴大決策參與。
- 二、結合民間力量，推動合理化公設民營制度，增加服務供給。
- 三、致力跨專業整合，加強推動資源整合(福利聯合國運動)，建構完整服務輸送體系，提供全人服務。
- 四、積極推動低收入家庭發展方案，整合就業、庇護工作、儲蓄、住宅、社會支持等方案，協助低收入戶生活自立。
- 五、增設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機構，落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護，建構身心障礙者全人服務及轉銜系統。

- 六、強化失能、獨居老人照顧服務網絡效能，辦理老人安養（護）機構評鑑，提升品質；擴大推動設置文康休閒活動據點。
- 七、擴大辦理社區保母支持、督導系統，並加強托育機構訓練、輔導、評鑑，提升服務品質。
- 八、強化弱勢家庭兒童、少年支持性方案，健全兒童、少年保護服務網。
- 九、推動兩性平權發展，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性侵害防治工作，加強執行單親家庭支持性方案。
- 十、廣續推動殯葬業務改革及生命教育，訂定各項殯葬服務規範，辦理殯儀館設施改善，以提升服務品質。

玖、勞工

- 一、落實推動職工福利制度，積極辦理勞工住宅貸款及修繕住宅貸款業務，輔導事業單位訂立工作規則並加強審核，以保障勞工權益，和諧勞資關係。
- 二、廣續輔導勞工籌組產、職業工會，落實工會自主運作，補助總工會辦理基層工會勞工教育，增加勞工知能，維護勞工權益。
- 三、依「台北市勞工權益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訂定「台北市勞工權益基金補助辦法」，建置關廠歇業與重大勞資爭議處理機制，主動實施勞動條件檢查。

- 四、加強合法引進外勞及其生活管理，有效查察雇主、仲介、外勞，杜絕非法使用外勞。推動兩性平權，防制就業歧視，保障職場工作平等。
- 五、廣續辦理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運用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補助民間團體推展就業促進方案。建構職業輔導評量、社區化就業服務與雇主獎助服務等三大服務，並推動職災致殘身心障礙者心理與職業重建。開發與輔導庇護職場，完成勞政體系庇護職場之建構規劃。
- 六、推動公部門率先進用原住民，落實台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倡導婦女參加職業訓練促進就業機會，以提升勞動參與率。
- 七、採「檢查、輔導與宣導」三合一之策略，持續降低工作場所勞工重大職業災害，並結合社會資源協助事業單位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建立勞雇雙方基本概念。廣續執行各項勞動檢查，維護勞雇雙方權益及保障勞工生命安全。執行公共安全方案專案檢查及勞工安全衛生專案檢查計畫，貫徹勞工安全衛生法令，保障勞工及一般民眾之安全。
- 八、廣續推動「台北市非自願性失業勞工及特定對象就業促進整合服務計畫」，全面推動「台北市勞資政共構自主式人力資源發展系統」計畫，開發建置虛擬就業服務站、職業地理資訊系統及就業服務「Call Center」電話服務中心，提供民眾便捷的就業資訊服務，及結合中央辦理勞工保險失業給付措施與落實資遣通報制度，積極推廣「區里協尋失業人口通報系統」，輔以區里及工會協尋通報系

統，建構失業人力資料倉儲應用發展機制。

九、落實臺北市市民職業訓練，並加強辦理特定對象之職業訓練，提供就業市場需求多角化職業訓練，建立訓練師評鑑制度，並加強訓練師在職訓練，以提升教學品質。提升產業專業技術水準，落實職業證照制度。

十、辦理「勞動事務學苑」、「勞動事務相關議題座談會、研討會」、製作「捷運儲值票」宣導保障勞動權益之相關勞動事務。規劃攸關勞工福祉，且具勞工教育施政目標之議題供各界參考。鎖定「台北機廠」為勞工文化公園位置，爭取市民勞工的支持，推廣勞工正當休閒活動，保存勞工文物及建立勞工歷史。

拾、警察

一、推動「警政社區化」，強化警勤區服務功能，落實戶口查察（家戶訪問）工作，掌握人口動態，鑑別人口良莠，管理流動人口及查尋（行方不明、失蹤）人口。廣續推動「市府犯罪預防宣導團」工作，有效規劃、落實執行各種預防犯罪宣導活動，提升民眾自衛防護能力，基於「預防」與「偵查」並重觀念，建立合理可行的犯罪預防和為民服務的警察評比制度，規劃執行治安風水師，以期有效防範住宅竊盜；簡化警察業務，勤務編排人性化，使員警成為社區保姆、社會工作者。

- 二、加強推行守望相助工作，建立社區自衛體系及完善預警體系，輔導鄰里大廈（高樓）、社區、工商市場成立守望相助巡守隊，辦理績優大廈（高樓）、社區及里巡守隊評鑑與示範觀摩，輔導居民裝設家戶聯防、警民連線、錄影監視系統等安全措施，強化社區維護治安能力，規劃執行兵役替代役人力，以專人專責方式執行社區巡守工作。
- 三、廣續執行檢肅流氓、查緝不法幫派組織，落實「掃黑」、「肅槍」、「緝毒」、「肅竊」、「掃黃」、「掃蕩職業賭場」、「取締地下錢莊」、「取締賭博性電動玩具」、「取締色情廣告」、查捕逃犯(兵)和偵破重大刑案、查處非法外籍勞工及查緝大陸偷渡犯等工作；加速培養網路犯罪偵防人才，商請國內專家學者，共同研討網路犯罪案件防制措施；充實刑事器材提升辦案能力，以改善社會治安。
- 四、嚴正「重點性交通執法」，落實「路口淨空」工作，貫徹「清除路霸」工作，廣續加強「取締酒醉駕車」執法與宣導；加強行人違規取締，有效改善行人用路安全；維護學童交通安全，推動「十七時至二十四時、零時至七時強制汽機車使用燈光」之修法，建立「動態交通違規自動取締系統」，持續加強租用民間拖吊車之管理，落實「申訴馬上處理中心」功能；持續推動普設「計程車服務卡」，嚴密執行「安程專案」，提供安全舒適之計程車運輸體系。
- 五、廣續執行院頒「預防少年、兒童犯罪方案」，「加強保護少年措施」作為，加強社區少年犯罪防制，

協尋中輟生重返學校，推展青少年輔導工作、擴大辦理法律宣導活動，積極促進少年警察工作專業化，加強偵辦「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案件」，執行「防治幫派滲入校園實施方案」，檢肅、取締幫派滲入校園事件，積極徵募專業志工加入少年犯罪宣導小組，加強白天到隊、街頭遇案等輔導，防制青少年犯罪。

六、建立婦女二十四小時保護支援系統，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之執行，實施護童專案，改善收容婦孺安置場所及設備，提供婦女適切貼心關懷及緊急救助服務，擴大辦理婦女安全宣導，編印相關宣導教材，辦理婦幼、學童上下學守護走廊，開辦婦幼安全訓練班，提升婦幼自我防護能力。

七、廣續辦理警察國際交流合作，推動警察城市外交，加強「謝老師專線」宣導，加強員警及眷屬心理諮商輔導服務，結合社會諮商網絡，協助員警管理情緒、紓解壓力，辦理員警教育職能訓練，強化員警人力素質及法律素養，灌輸員警執勤危機意識，提升員警執勤技巧；落實基層刑警鑑識採證技術訓練，充實精密刑事鑑識儀器設備，研發及建立新式鑑識方法與技術，擴大與先進國家刑事鑑識學術交流，建立各種跡證資料庫，以利現場採取跡證之鑑識分析；持續推動本局 e 化動作，提升員警操作電腦能力及處理勤（業）務知能，簡化本局共通性業務流程，加強本局網際網路網頁資訊更新，提供市民充裕的警政資訊及服務。

- 八、加強員警風紀教育，導正勤務紀律，落實內部管理，確實維護元首及各級首長安全；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即時關懷慰問部屬；成立政風單位，拓展風紀探訪，嚴密風紀調查，落實考核評鑑，表揚模範警察，獎勵英勇事蹟，淘汰品操有辱警譽者，以維護警察優良風紀。
- 九、落實執行「報案三聯單」及「報案單一窗口」制度，建立高效率的報案服務系統；廣續推動行政業務電腦化與便民服務自動化，以提升對市民服務，編修「台北市政府外國人服務手冊」，保障外僑與本國人權益；持續執行本局服務中心ISO品質認證，提高為民眾（外僑）服務之品質保證，廣續辦理警察國際交流合作，推動警察「城市外交」；設置警政法律專線暨警政法規諮詢網，以多方面提供市民查詢管道。
- 十、持續推動警勤系統軟硬體汰換升級，持續執行報案系統資訊化，充實、更新交通執法應勤裝備、器材；分階段積極籌劃增建、改建本局辦公廳舍及職務宿舍，以改善員警生活條件。

拾壹、衛生

- 一、提升臺北市各層級醫院醫療服務品質，並提供民眾醫療爭議申訴管道，確保市民之就醫品質與權益。
- 二、建立臺北市災難現場醫療模式、創傷病患登錄系統，加強緊急醫療救護資料分析管理、緊急醫療網品質評估，推動急診轉診作業輔助措施與專業人力培育，以提升緊急救護品質。

- 三、建立社區精神衛生服務體系，提供涵蓋預防、治療、追蹤、以及復健之完整醫療。
- 四、建立兒童醫療保健體系，辦理兒童醫療補助與各項健康管理工作，落實兒童身心發展之全面保護。
- 五、推動婦女健康服務政策，加強母嬰親善醫院認證及臺北市產後護理機構與坐月子中心之管理。
- 六、推動長期照護業務，整合社會福利與衛生資源，除充實長期照護機構外，更提供單一窗口之轉介諮詢服務，加強人力資源及機構考核與管理，致力提升長期照護服務品質。
- 七、推動市立醫院重點發展與院際聯盟，建立具特色之市立醫院照護體系，以提升市醫之服務品質與經營效率。
- 八、積極查緝密醫、不法藥物，取締醫、藥、食品、化粧品誇大不實之違規廣告，加強食品、藥物、化粧品查驗，提升檢驗技術，以保障市民消費權益。
- 九、建立傳染病網路通報系統，加強疫情監視，以防範傳染病之流行，並以愛滋病、登革熱、結核病、腸病毒防治等為重點，並提高各項疫苗之接種率。
- 十、結合社區力量辦理健康營造及健康促進活動，積極推動國民衛生教育宣導，強化菸害、檳榔危害防制業務，邁向健康城市。

拾貳、環境保護

- 一、強化垃圾清運及源頭管制：持續辦理垃圾貯存、收集、清運工作，推動執行資源回收，推廣垃圾減

量，由產地、消費點、企業界等大宗垃圾源頭，推動減量作業，以降低垃圾總量。

- 二、積極進行第三垃圾衛生掩埋場闢建工作：銜接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之掩埋容積，加速進行第三垃圾衛生掩埋場闢建。
- 三、規劃推動有機廢棄物回收再利用：規劃推動廚餘、落葉木質及其他有機廢棄物之回收再利用，減少焚化廠焚化量及掩埋場中惡臭垃圾。
- 四、提升環境品質、防制公害污染：推動空氣污染管制，執行「台北市空氣品質改善及維護計畫」，加強松山機場噪音管制，促請民航局加速機場附近補助航空噪音防制相關經費之執行，建立本市土壤重金屬含量資料及地下水水質資料，辦理加油站貯油槽系統調查計畫，加強執行水污染、病媒及毒性化學物質管制工作。
- 五、維護市容整潔、打造乾淨之環境空間：加強街道清掃及側溝清理業務，維護市容觀瞻；確實執行年度溝渠清疏計畫，加強違規廣告清除、取締告發業務，積極查報清除廢棄車輛，委託民間清除河面廢棄物，推動清潔季加強春節前清運大型廢棄物工作，改善男女公廁比例，加強公廁清潔維護運動，建立優良如廁文化，提高公廁環境品質。
- 六、以專業技術為民服務：持續維持焚化廠、掩埋場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品質，應用空氣品質監測系統及實驗室檢驗分析管理電腦化，提升檢驗數據品質及提高行政效率、辦理本市建築物輻射檢測以

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建立本市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系統。

- 七、積極推動社區環保化：持續推動社區環保服務團運作，結合社區團體、環保志工力量，提供社區環保技術及諮詢、輔導，促進里鄰社區之自發性環保行動，維護社區環境品質。
- 八、加強管制棄犬環境污染：配合「臺北市棄犬處理方案」，以人道方式捕捉棄犬，加強犬隻糞便清理與取締。
- 九、管制公眾飲用水品質，維護市民健康：積極執行水源水質保護區管制工作，並加強飲用水稽查、管制計畫，以確保飲用水水質。
- 十、落實環境影響評估制度：實施本市重大開發案件之審查、追蹤與監督，以預防及減輕開發行為對環境造成不良影響。

拾參、都市發展

- 一、研修台北市綜合發展計畫，推動城市國際化及都會區域縣市合作之策略行動方案，健全都市發展。
- 二、因應網際網路發展，辦理網際網路發展對本市空間結構影響之研究，研擬本市土地經營管理及管制策略。
- 三、推動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重大專案計畫規劃；研修台北市都市計畫自治條例及相關法令。

- 四、推動「地區發展計畫」、「地區環境改造計畫」及「社區規劃師制度」，提升環境品質。
- 五、推動示範性徒步區規劃設計及鼓勵民間投資興建街道設施物，創造整體都市意象與環境品質。
- 六、辦理首都核心區都市計畫，加速推動區內大型公有土地重新開發利用，引導地區發展及復甦。
- 七、持續推動老舊社區都市更新，加速公共空間再造，改善公共環境品質，促進都市產業活化，均衡西東發展。
- 八、廣續協調推動台北車站、西門市場、歸綏街、華西街附近等策略地區及本市整建住宅之更新開發。
- 九、簡化都市更新作業程序，獎勵民間參與都市更新事業，提升審議效能。
- 十、推動都市計畫測量資訊化，建立網路查詢系統，建置台北市高解析度衛星影像資料庫。

拾肆、文化

- 一、制訂全方位之文化政策，研修文化藝術振興相關法規，整合各級文化機構與資源，改善多元文化發展之制度環境，落實以文化領導市政之理想。
- 二、推動本市與各縣市之文化合作與交流，並透過臺北市國際藝術村、駐市藝術家交換計畫，加強國際文化交流，拓展本市文化內涵之廣度，建設本市成為亞太文化之都。
- 三、獎勵文化人才之培育，推動藝術教育擴大藝文欣賞人口，建立文化藝術向下紮根之基礎。

- 四、推動文化資產與古蹟之保存與活化再利用，結合地方文化特色與觀光資源，促進文化產業之發展。
- 五、發揚傳統文化與民俗技藝，傳承並扶植式微之傳統藝術團體，促使傳統文化深植於現代生活。
- 六、推廣文學、音樂、戲劇、美術、舞蹈、電影等相關藝術文化活動，充實市民之文化生活內涵。
- 七、健全本市藝文補助獎勵制度，建構本市藝文資訊網路，協助藝文活動之宣導，改善藝文工作者與團隊之發展環境。
- 八、協助社區及弱勢藝文團體辦理藝文活動，落實文化權之平等。強化社區參與，鼓勵專業藝術工作者與團體走入社區，活絡地方藝文活動，建立地方文化特色。
- 九、規劃文化設施及展演場所，開放藝文展演空間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充實市民文化休閒生活空間。
- 十、推動綠色資源保育計畫，充實本市公共藝術審議機制，規劃人文景觀與自然生態和諧共榮的山水臺北生活環境。

拾伍、消防

- 一、落實公共場所消防安全檢查，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場所之管理及檢查，並持續推動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防火管理制度及防燄標示制度，以提升消防安全。

- 二、健全防災體系，分區舉辦聯合防救災演練，提升災害緊急應變能力。加強各類場所員工消防安全講習，宣導民眾自救要領及熟悉附近防災避難場所，提升市民災害應變能力；結合民間團體協助防火宣導，促進全民消防。
- 三、擴大國際搜救隊編組與功能，提升救災訓練，建立與國際各搜救隊合作交流；添購救災車輛與高科技震災搶救裝備器材，強化救災應變能力。
- 四、針對搶救困難地區，加強辦理消防演習，並宣導防災觀念及落實消防安全設備檢查，期災害發生時能掌握搶救時機，迅速執行搶救工作，減少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以保障市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 五、持續辦理獨居長者緊急求救系統，配合一一九同步派遣系統，爭取救護時效，提供緊急救護照護服務。
- 六、持續加強救護尖兵「金鳳凰」專責救護技術員訓練，充實救護裝備器材與人力，全面推廣自動電擊去顫器的教育訓練與使用，建立緊急救護統計分析與評量機制，以提升本市到院前心肺停止患者存活率。
- 七、擴大義勇消防人員編組及訓練，加強民力運用，整合民間救難團體參與救災救護工作，建構全面的救災救護體系。
- 八、辦理火災原因調查講習、充實鑑定設備，全面提升火災調查之功能。

- 九、整（興）建第二災害防救中心、基層消防分隊及職務宿舍，改善工作環境，提升工作效能。
- 十、加強辦理法紀教育、宣導，培養依法行政觀念，強化機關行政革新，查訪掌握民隱民瘼，以根除貪瀆不法，建立本市消防人員廉能形象。

拾陸、地政

- 一、推動謄本核發自動櫃員機服務作業，以機器代替人力，增加服務據點。
- 二、持續推動本市士林、大安、古亭、中山地政事務所建置印鑑比對系統，防杜偽造案件之發生。
- 三、加強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之管理，辦理不動產經紀業許可、登記證書之核發暨該經紀業及其經紀人員之管理事宜。
- 四、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落實執行消費者保護法，以保護消費者權益。
- 五、辦理九十年公告土地現值，據以作為土地徵收補償地價及課徵土地增值稅之依據。
- 六、積極推動地政整合資訊系統及增值應用，加強本處地政服務資訊網及辦公室自動化，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七、提供市民線上資訊查詢及申辦服務、擴大推行免書證免謄本及單一窗口全程服務之服務政策。

- 八、推動建物測量成果圖電腦繪製，提供網際網路查詢服務。
- 九、繼續分區辦理本市地籍測量控制點清理、檢測、補建，以為國防、經建及市政建設基礎，並運用GPS衛星定位測量技術，全面檢測本市四等控制點。
- 十、辦理公共設施保留地調查暨實施南港經貿園區、士林官邸附近地區原屬農業區、保護區部分區段徵收及南港經貿園區原屬工業區部分市地重劃，促進土地合理利用，加速市政建設。

拾柒、國民住宅

- 一、推動多元住宅補貼與協助制度，加強對於租屋者之協助。
- 二、辦理本市「輔助人民貸款自購住宅」及「青年購屋低利貸款」，協助市民購宅。
- 三、配合本市早期整建住宅都市更新工作之推動，辦理整宅產權清理、社區環境改善及公共設施檢修。
- 四、強化國宅施工管理，提升品質，縮短工期，以降低成本，並提升住戶對國宅品質滿意度。
- 五、辦理完工國宅出售及商業、服務設施標售、標租作業。
- 六、辦理出租國宅之續租、配租及必要之維修。
- 七、配合本府辦理重大公共工程拆遷等安置需要，優先配租、售國宅。
- 八、輔導國宅社區健全管理組織，加強安全、管理維護及綠美化工作。

九、推動國宅社區寬頻網路之應用，協助建構社區網頁。

十、結合民間資源，建構本市租售資訊交換服務網。

拾捌、新聞

一、服務取向、民眾優先的行政革新：簡化各項大眾傳播事業登記，力求便民、效率之服務。

二、管理輔導有線電視業，保障收視戶權益：加強側錄有線電視節目及廣告，設置申訴專線，並設立有線電視費率審議委員會及公益頻道推動委員會，保障收視戶權益。

三、訂定「台北市漫畫出版品租售管理自治條例」（草案）：確實執行漫畫出版品分級制，保障青少年身心健康。

四、有效結合現代行銷理念的市政宣導：充份運用電子媒體，透過平面書刊、車體廣告、燈箱看板、網際網路等各項傳播管道，宣導市政重大政策。

五、建構專屬新聞發布網站，提供網友及媒體即時市政訊息；搜集輿情反映以為市政參考，扮演雙向溝通橋樑。

六、舉辦凝聚城市生命力相關活動：讓活動展現臺北城市的生命力及競爭力形象，並豐富市民休閒生活。

七、市政建設成果展示：加強市政資料館導覽與解說及市政建設參觀活動，廣為宣導市政建設成果，鼓

勵市民積極參與並支持市政建設。

- 八、市政資料館展示空間更新：積極推動市政資料館展示空間重新規劃設計，期以博物館展示設計方式，將台北市的發展及市政建設成果，以生動活潑方式展現，達到展示溝通的目的。
- 九、臺北廣播電臺推動實質公共化：以服務公共利益出發，加強節目公共服務意涵，充份發揮公共廣播服務特性。
- 十、臺北廣播電臺全面數位化：整體設置數位發射、播出系統，以改善節目收聽品質，提昇聽眾收聽率。

拾玖、兵役

- 一、持續擴大推動各相關局處對替代役人力之需求，以擴展為民服務的範圍，並提供市民更優質的服務。
- 二、向中央各需用機關及主管機關爭取適度放寬替代役人力需求類別及適用範圍，以利市政建設之順遂推展。
- 三、加強宣導常備役體位役男申請服替代役各項相關規定、服勤類別與範圍，以提升本市役男申請服替代役之人數比例。
- 四、推動役男體檢新制，縮短役男體檢至入營時間，精確掌握役男健康狀況，減少複檢次數及節省醫療資源。

- 五、積極推動徵兵處理各項人民申請案件之線上申辦，並簡化申辦手續，及早達成本府網路新都便民服務自動化之願景。
- 六、擴大對領有身心障礙手冊役男符合免役體位標準者，逕以書面資料判定體位。
- 七、加強辦理關懷徵屬慰問服務電話工作，主動協處兵役問題。
- 八、廣續辦理役男入營前座談，增進役男入營後的調適能力。
- 九、強化後備軍人管理，厚植後備戰力，達到國防與民生並行不悖之最高需求。
- 十、加強對後備軍人就業輔導與職訓等各項服務工作。

貳拾、主計

- 一、審慎籌編九十二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擷節支出，縮短歲入歲出差短。
- 二、革新預算編審作業，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妥適分配有限資源。
- 三、適時修訂相關法規，加強預算執行考核，建立預算責任制度。
- 四、開發建置「公務會計管理系統」，提升財務管理功能。
- 五、建立本府統計資訊服務網，連結所屬各機關統計資訊，以達簡政便民目的。
- 六、建立國內及國際都市評比統計指標，以提供本市努力方向並提升國際競爭力。

- 七、精進統計調查業務，主動提供正確資訊，以供決策參考。
- 八、推動本府公文處理現代化、行政作業電腦化，以改善行政效率，提升服務效能。
- 九、廣續推動網路新都綱要各項計畫，協助建構市民九大生活網，以提升生活品質。
- 十、協助推動市政資料庫建置，簡化作業程序，以達資源共享。

貳拾壹、人事

- 一、健全機關組織，嚴格管制人力成長。
- 二、積極推動各機關辦理業務委託民間經營。
- 三、依法辦理公務人員任免遷調，協助機關用人需求。
- 四、整飭公務紀律，厲行獎優懲劣。
- 五、加強人力培訓，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 六、落實執行退撫業務，積極辦理退休人員照護。
- 七、關懷員工各項福利，持續推動待遇合理化。
- 八、倡導正當休閒活動，增進員工身心健康。
- 九、辦理公教人員福利互助、輔購住宅貸款、急難貸款，安定公教人員生活。

十、辦理人事資訊系統整合更新，推動人事資訊作業網路化。

貳拾貳、政風

- 一、發揮本府政風督導小組之功能，並積極抽查與稽核，機先防杜弊端。
- 二、依法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強化審查功能，促使誠實申報。
- 三、加強獎勵廉能，廣續辦理員工實踐端正政風模範選拔及表揚。
- 四、擴大廉政宣導層面與作法，增進員工知法守法、廉潔從公理念，並籲請市民支持本府各項廉政作為。
- 五、邀請專家學者舉辦政風座談，廣徵興革意見，促進市政革新。
- 六、貫徹執行「端正政風行動方案」，嚴厲檢肅貪瀆、落實興利服務功能。
- 七、積極宣導廉政熱線等多元化申訴管道，擴大民眾參與。
- 八、針對易滋弊端業務及有貪瀆傾向、貪瀆跡向人員，廣續執行「正本專案」風紀查察，並結合「肅貪機動工作小組」全力執行肅貪任務。
- 九、落實機關安全維護措施，確保機關物資、器材、設施安全，並對民眾利益攸關之重大施政採取保密措施，防範公務機密外洩。

貳拾參、研究發展考核

- 一、策定本府年度施政計畫，廣續推動本府公共工程中程計畫。
- 二、辦理民意調查作業及訓練研習，以切實掌握民意動向。
- 三、辦理各機關網站評比活動，列管「市長信箱」信件辦理情形專案，以強化網路服務品質。
- 四、辦理本府年度施政計畫及重要專案管制考核工作，以確保各項計畫及重大政策能如質如期完成。
- 五、列管市政會議及其他重大會議市長指示事項、市議會市政總質詢等各機關辦理情形，以創造「廉正、明快、主動、親切」之新政府形象。
- 六、推動便民服務自動化之資訊服務，提供單一窗口的市政服務。
- 七、強化定期、不定期為民服務品質查核，電話服務禮貌測試，加強橫向聯繫與縱向領導，提升服務效能。
- 八、推動政府再造運動，加強辦理職權區分協調會，有效整合各機關組織功能。

貳拾肆、都市計畫審議

- 一、提升都市計畫委員會各項會議審議效率，並加強橫向聯繫。
- 二、秉持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落實民眾參與。
- 三、強化幕僚職能訓練，提升計畫審議品質。

四、配合網路新都目標，推動業務電腦化，加強網站資訊。

五、廣續辦理都市計畫相關圖籍、資料彙整作業。

貳拾伍、訴願審議

一、配合訴願新制，健全組織，以提升案件審理之效率與品質。

二、落實訴願新制程序正義精神，踐行閱卷、到會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鑑定等相關程序。

三、針對訴願新制、訴願案件法令適用或相關行政法制施行後所生疑義問題，辦理研討會、座談會、演講會、公聽會等活動，以尋求共識，期正確適用法令。

四、加強與機關間橫向聯繫，主動邀集相關機關研商訴願相關業務會議，行政救濟案件管制，期落實依法行政。

五、加強訴願業務資訊化，更新訴願作業管理系統，維護本會網際網路網站，建立訴願決定書資料庫。

六、配合檔案法施行，健全檔案管理，建立電子目錄等，以增進行政效率。

七、辦理訴願資訊公開，提供委員會紀錄、訴願個案審議進度、結果及訴願決定書供訴願人或市民線上查詢，以資便民。

八、設置單一窗口櫃臺服務，結合志義工，加強訴願便民服務。

- 九、利用各類媒體、廣告、里民大會加強宣導訴願新制，並印製訴願相關資訊供參考，以增進人民或公務人員對訴願或復審制度之認識及信心。
- 十、編印訴願決定書彙編選輯，供各界參考。

貳拾陸、法規

- 一、配合市政發展需要及地方制度法、行政程序法之施行，行政執行法、行政訴訟法等相關法規之修正，廣續檢討修正不合時宜法令，積極推動訂定現代化之法令。
- 二、委託學者辦理重大法案研究，舉辦各相關法令座談會，編輯相關法學研究論述，以提升本府各機關專業知識及執法能力，同時研擬建立本府法制作業制度常規，提升本府各機關法制作業品質。
- 三、延聘法學界及實務界菁英，以加強專業知識研究及法令適用疑義研議，提供各機關法令諮詢，實踐依法行政，並有效提升各機關施政品質。
- 四、協助各單位相關契約書件研擬修正，提供民事涉訟、行政救濟案件相關意見，擲節公帑；輔助訴訟進行，維護市府權益，增進全體市民利益。
- 五、隨時掌握法規動態發展，轉頒中央法令，整編本府法規、要點資料檔案，並隨時更新電腦網路資料檔，以利本府同仁及市民各界查詢。

- 六、強化國家賠償委員會組織功能，落實審議工作，簡化作業流程，審慎迅速處理國家賠償事件，以保障人民權益，提升行政、公共建設品質。
- 七、擴大消費者權利保護宣導，提升消費者權利意識，積極處理消費爭議，發揮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功能，保障消費者權益。
- 八、印製地方制度法、行政程序法、國家賠償法、消費者保護手冊及相關法令資料，宣導法令知識，以增進本府同仁及市民法治知識。
- 九、配合社區活動，推動法治教育，以民間合作、市民參與為指標，採多元、雙向溝通方式，辦理社區里鄰法律權利宣導，提升市民權利意識及民主法治觀念。
- 十、配合行政業務資訊化，推動法制、國家賠償及消保業務電腦建檔與上網。

貳拾柒、原住民事務

- 一、積極規劃設置「原住民文化園區」相關設施，並於興建中之「臺北市原住民教育暨文化研習中心」（凱達格蘭文化館）設置具有原住民文化色彩活動空間與展演廣場。
- 二、辦理「臺北市原住民文化祭」系列活動，凝聚本市原住民各族情感，增進原漢文化交流並發展城市內交。

- 三、辦理「原住民學生就學生活津貼」，全面落實本市原住民族母語教育，加強其對原住民文化認同及社區服務的使命感。
- 四、辦理原住民企業經營管理研習訓練，增進謀生技術及經營管理能力，設立民族商場，活絡原鄉與都市的產銷管道，以提升其社會經濟地位。
- 五、落實「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加強協調本府各機關依法進用不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原住民，並定期追蹤檢討執行成效，保障原住民工作權。
- 六、落實「臺北市原住民婦女扶助自治條例」，訂定「臺北市原住民婦女優先扶助補助辦法」，以加強對原住民單親家庭及不幸婦女之協助。
- 七、加強推動原住民社會福利業務，建立完善的醫療服務與照顧制度，使原住民兒童、青少年、婦女、老人確實得到溫馨優質的關懷與扶助。
- 八、推動本市原住民網路資訊教育，協助原住民購置電腦設備並學習上網，使原住民社會邁向資訊化的新境界。
- 九、建立本市原住民都市生活的正確工作倫理與職業價值觀念，提升其生活品質與社區意識，以厚植其社會競爭力。
- 十、推動原住民事務邁向國際化、加強與南島語系國家原住民的教育文化交流與學術合作，以建立新的

合作及夥伴關係。

貳拾捌、捷運工程

- 一、全力推動內湖線工程：大直段完成土建細部設計及用地取得並進行發包施工；進行高架段之路權取得、細部設計及完成機電招標文件。
- 二、繼續施作板橋線第二階段及土城線：續進行土城線之土木、軌道工程施工及各機電標細部設計文件審查、製造。
- 三、興建新莊線及蘆洲支線工程：完成新莊線市區段用地取得及設計並進行發包施工；辦理蘆洲支線發包施工及新莊線縣轄段施工。
- 四、興建小碧潭線：辦理小碧潭線小碧潭站之土建施工及機電設計。
- 五、興建信義線工程：施作R06車站（配合金融中心）及辦理財務計畫報院核定、編列預算及都市計畫變更、工程用地之地籍及地上物調查等先期作業；並研議以BT方式推動之可行性。
- 六、推動南港線東延段：辦理南港線東延段三鐵共構段施工、辦理細部設計顧問遴選及土建設計、工程用地取得、地上物拆遷補償。
- 七、松山線：續辦松山線財務計畫報院核定、車站規劃及工程用地之地籍及地上物調查先期作業；並研

議以BT方式推動之可行性。

- 八、持續辦理捷運系統延伸安坑地區規劃作業及捷運系統延伸三鶯地區、社子地區可行性研究；淡海線規劃報告報院核定。
- 九、續辦各線聯合開發基地之規劃、設計、核定、公告與投資審查、細部設計及施工監督、營運管理等；制（修）訂有關聯合開發相關作業規範。
- 十、續辦高雄捷運公司技術諮詢合約相關支援業務。

貳拾玖、翡翠水庫營運管理

- 一、更新大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建立視窗化檢查與評析作業。
- 二、辦理水庫第二次整體安全評估結論之建議改善事項。
- 三、充裕供應自來水原水，提升翡翠電廠營運效益。
- 四、辦理水文、水質、水庫淤積等之調查、分析與研究，以達永續利用目標。
- 五、檢討改進颱風期間洩洪操作規則，與防汛單位之協調、通報連繫作業。
- 六、興建水資源展示館，充實水資源保育教育之硬體設施。
- 七、加強管理水庫蓄水範圍內各項污染水源之行為。

八、推動水資源保育教育宣導活動，建立市民珍惜保育水源共識。

參拾、自來水事業

- 一、持續汰換舊漏管線，更換不精確水表，大規模全區域執行測漏工作，更換故障制水閥，所有用水都加以計量，有效提高售水率。
- 二、持續推動全面生飲計畫，公共場所普遍設立生飲台，輔導改善各級學校用水設備，推廣一般用戶實施生飲，禁止管線施工造成二次污染，提高施工及水管管材品質。
- 三、整合服務用戶項目，納入客服中心管理，二十四小時全年無休處理用戶各類問題，實施多元化創新便民措施，申請用水與復水等事項，全部以電話或網路連絡，重新調整營業分處服務櫃台工作。
- 四、建立自來水地理資訊系統，提升服務品質及增進營運效益，支援防漏工程、設施維護、工程管控及供水管網監控，確保輸配水管網系統之完整性。
- 五、訂定清洗水池水塔與監控用戶端水質標準化作業，提供合格業者名單，讓用戶擁有可信賴水質，早日達到大樓用戶可生飲目標。
- 六、廣續執行自來水第五期建設給水工程計畫，全面提高供水壓力與品質，確保供水穩定與安全。
- 七、建置緊急備用電源，完成長興、公館淨水場及大同加壓站設置緊急備用發電機組，確保停電時仍能

提供適當水量與水質。

八、開發礦泉水業務，增加大型室外廣告，水處土地多角化開發利用等，挹注更多本業外收入。

九、全面改善用戶水表表位，利於抄表作業，整理防火巷老舊管線，維護飲用水安全。

十、強化物料管理，整合不同物料、減少類別，引進機械化與自動化倉儲作業，滿足第一線物料需求，降低庫存量，提升各類物料之品質。

參拾壹、公務人員訓練

一、革新股長班訓練方式，協助各局處培育適才適所的優質基層管理人才。

二、加強辦理本府全面品質管理研習活動及推動獎勵措施，以精進組織品質，形塑優質市政文化，全面提升競爭力。

三、舉辦特定專題之研討會，透過交流、互動、實務分享，期使新觀念與作法融入公務體制，為市政永續發展挹注新活力。

四、結合中心外部網頁、行政業務電腦化系統、遠距教學系統、圖書管理系統及建置兩性平等專屬網站等，以建構完整之知識管理網絡。

五、開發管理電子報提供經驗交流，廣納學員對市政之建言，作為市府施政參考資料庫。

- 六、與學術界、企業界及國內外訓練機構建立策略聯盟，促進實務交流，提升訓練績效。
- 七、持續開發遠距教學教案，增加學員不受時空限制，學習新知之機會。
- 八、結合民間資源，推動休假進修人文藝術系列課程，提供市民及市府同仁多元學習管道，推廣人文藝術風氣。
- 九、結合外部資源之利用，擴大辦理夜間英日語班，並推動海外語言市政研習營活動，以增進市府同仁國際觀及外語能力。
- 十、擴大場地外借對象，簡化申請流程，調整收費標準，並朝企業化、多元化發展。